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8]265号文核准，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公司债券，本次债券分期发行。根据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公告》，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。

本期债券品种一期限为4年，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；品种二期限为5年，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18年12月4日结束，本期债券的品种一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，票面利率为4.47%；品种二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，票面利率为4.68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2 月 5 日